

澳門科技大學

博士研究計劃寫作指引

1. 格式:

- 應包括封面、主體內容、參考文獻或附件等(如有)
- 請於每一頁加上頁碼
- 可以繁、簡體中文或英文撰寫

2. 封面: 請於研究計劃的封面註明

- 申請人的姓名
- 網上報名系統的使用者名稱 (格式為 D13□□□□□)
- 報讀的課程名稱和專業名稱
- 研究計劃的標題/研究方向(如有)
- 擬選擇的導師

3. 內容:

研究計劃的主體內容字數約為 2000~3000 字，應該包含但不僅限於下列內容：

1) 攻讀博士學位期間擬研究的方向（專業）及課題名稱

2) 研究目的與目標

3) 從事該專業研究已具有的基礎

4) 所選擇課題國內外研究現狀及選題意義

5) 研究的基本架構，研究方法計劃以及為完成研究所擬定的學習計劃

3. 不能以申請人過往撰寫的論文或已發表的文章代替研究計劃。如發現有此類情況，本大學有權以缺交研究計劃處理。

4. 此研究計劃將作為本校評核申請人科研能力及水平的依據之一，請認真對待研究計劃之寫作。